#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陈 晓先生的通知, 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 现将 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 质押数量 (万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开始 日期	解除质押 日期	质权人
陈晓	是	999. 99	5. 91%	2. 29%	2017年3 月23日	2021年3	山西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67. 31	2. 17%	0.84%	2018年3 月22日	月19日	
		397. 00	2. 35%	0. 91%			
合计		1, 764. 30	10. 43%	4. 04%			

### 二、股东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 股数 (万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开 始日期	质押到 期日期	质权人	用途
陈晓	是	1, 000. 00	5. 91%	2. 29%	否	否	2021年3 月22日	2022年3 月22日	山西证券	补充 流动
		600.00	3. 55%	1. 37%					股份有限 公司	派·纳 资金
合计		1, 600. 00	9. 46%	3. 66%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陈晓和林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公告披露日,双方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累计质押股份 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陈晓	169, 183, 660	38. 71%	10, 653. 70	62. 97%	24. 37%	0	0	0	0
林萍	15, 444, 000	3. 53%	0	0	0	0	0	0	0
合计	184, 627, 660	42. 24%	10, 653. 70	_	24. 37%	0	0	0	0

#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1、陈晓先生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653.70万股,占双方合计所持股份比例57.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4.37%,对应融资余额约1.68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 涉及业绩补偿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 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等措施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